

聯 合 國



安全理事會

正 式 紀 錄

第八五九次會議

第 十 五 年

一九六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紐 約

目 次

	頁次
臨時議程 (S/Agenda/859).....	1
通過議程.....	1
一九六〇年五月十八日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外交部長致安全理事會主席電 (S/4314, S/4315)	1

凡有關文件未在安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均以正式紀錄補編每三個月刊行一次。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種文件而言。

第八百五十九次會議

一九六〇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午後三時在紐約舉行

主席：Sir Claude COREA(錫蘭)

出席者：下列各國代表：阿根廷、錫蘭、中國、厄瓜多、法蘭西、義大利、波蘭、突尼西亞、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

臨時議程 (S/Agenda/859)

- 一. 通過議程。
- 二. 一九六〇年五月十八日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外交部長致安全理事會主席電 (S/4314, S/4315)。

通過議程

議程通過。

一九六〇年五月十八日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外交部長致安全理事會主席電 (S/4314, S/4315)

一. Mr. SLIM (突尼西亞)：我國代表團十分注意的聽了蘇聯外交部長關於他在文件 S/4314 及文件 S/4315 內提交安全理事會的訴狀所作的陳述[第八五七次會議]。我們在同一次會議也同樣注意的聽了美國代表對於那個訴狀內對他的政府的控辭所作的答辯。

二. 公平研究了這兩個主要陳述以後，我們的結論是這個情勢的確嚴重，但嚴重的地方不在於事件本身或引起它的事件，而主要在於它透露了主要有關雙方之間存有疑忌及它已經產生，或在不久的將來仍會產生的深堪惋惜的後果。

三. 關於美國空軍會對蘇聯採取侵略行為的控告——亦即理事會現在審議的問題——其主要根據在於據原告方面說，美國軍用飛機兩次侵犯了蘇聯的領空。

四. 這種飛行居然發生，突尼西亞代表團不能不深感遺憾。我們既然深以國際法上久經確立的原則為重，即難寬恕侵犯一個主權國家的領空的行為，無論其發生理由為何。

五. 另一方面，我們欣悉美國政府於一九六〇年五月十六日宣佈它已經決定停止這種飛行。艾森豪總統在巴黎親自發表了大意如是的聲明，並且說將來不再繼續這種飛行。Mr. Lodge 在五月二十三日辯論此事時發表的演講中也作了同樣的聲明。我國代表團歡迎這些毫不含糊的聲明，認為這乃是美國政府方面懷抱善意的可靠憑證。

六. 我們以為這個問題在一九六〇年五月十六日艾森豪總統發表聲明之後本即可以結束了。不幸，事情發展未能如是。寄予高峯會議的希望粉碎了，現在安全理事會又要處理這個問題，對此事作一明白決定。

七. 蘇聯代表團的要求在其提出於理事會的決議草案 [S/4321] 中載明它要我們把美國 U-2 飛機之飛越蘇聯領空稱為侵略行為。我們深體我們在理事會內的責任，準備十分坦率的說明我們對於這個問題的態度。

八. 理事會各位理事當必記得，突尼西亞的領空曾經是而且仍然是一再地遭受軍用飛機的侵犯。我會被迫促請理事會注意此種情形。此種違背國際法原則的行動之所以必然構成侵略行為者是因為從事這種行為的飛機屬於在我們鄰近地方作戰的軍隊，而且在侵犯我國領空以前、以後或與之同時還轟炸了我國國土。所有這些情節一總看來，顯然表明這種飛行是侵略行為，所以突尼西亞才不得不提請理事會注意。

九. 我之所以提到這種侵犯我國領空的飛行，是因為它們構成一個在討論蘇聯提交理事會的問題時所必然會連想到的眼前問題。然而美國 U-2 飛機事件不像侵犯突尼西亞領空的行為，在我們看來不得稱為侵略行為，因為它沒有侵略行為的主要特徵。

一〇. 事實上，從蘇聯代表團為支持它的控訴所提出的說明節略 [S/4315] 以及從 Mr. Gromyko 在此所作的詳細陳述，顯見那次飛行乃是對蘇聯軍事及

工業設備的偵察飛行。我們未聽說那架飛機裝有武器或另有武裝飛機隨從飛行。

一一．在這次辯論中、有人力勸所有各國，尤其是各小國，採取反侵略的立場，不要對這個問題漠不關心。對這一點，我國代表團完全表同意。

一二．本人在這裏代表的是一個對於不幸在冷戰中面面相對的兩個集團都沒有義務約束的國家。我國從不規避它的責任。自從實現獨立以來，我們對於國際上發生的侵略行為，無不力加反對，毫不躊躇，一以法律、自由及正義的原則為依據。本人現在謹以同樣高的責任感和對於我們小國至為珍重的原則同樣愛護的心理，代表突尼西亞明白聲明，我未能看出理事會現在討論的控訴案所說的此項誠為憾事的飛行具有武裝侵略的必要成分。

一三．十分客觀的說，突尼西亞代表團不能同意美國飛機之飛越蘇聯領空構成侵略行為，因此也不能贊成蘇聯的決議草案〔S/4321〕。

一四．我們認為這個事件可通過雙邊外交的正常途徑予以解決。為那麼多的正常希望所寄託的高峯會議，竟因這個事件而突然打斷，我國代表團不能不深感遺憾。本人在此次發言之初說過，我們覺得這個情勢很嚴重，嚴重的地方不在事件本身而在於此事顯示直接有關雙方彼此疑忌之深。

一五．因為如果美國負責當局於五月一日距高峯會議僅有兩星期的時候，在大家現在都知道的情況下，甘冒危險，派飛機飛過蘇聯領土，那當然證明他們心中繼續存有疑忌。這種疑忌之心也許是很可惋惜的；也許有人認為是有因的，或是認為是無端的；但是不幸的是這種心理的存在是事實，而且它的繼續存在對於全人類來說乃是一個嚴重的問題。

一六．從另一方面看，局勢甚至更要嚴重。蘇聯對這個事件反應的猛烈使辛辛苦苦準備在五月十五日舉行的會議被打消了，顯出了一種由憂慮可能轉為恐懼的心理。那就不能不認為更要嚴重了，因為那決不是減除疑忌之道。

一七．因此，客觀的分析了這個情勢之後，我們的結論是我們面臨的真正問題是關係雙方之間必須建立起信心，真誠感到，毫無保留的信心。

一八．突尼西亞代表團在聯合國一再說過，這種信心不能建立在表明心志的言辭上，不論這種言辭是

怎樣的慷慨大方。只有符合憲章原則及大會有關決議案的圓滿協議，特別是關於防止突襲，停止核試驗，裁減一切核武器及常規軍備的協議——讓我再說一遍，只有那種協議，才可以不僅在直接當事國家間，而且，更重要的是在世界各國人心中重新建立起這種信心。坦白地說，甚至那種協議，如無適當的管制制度藉以根絕一切憂慮，也不能奏效。我們認為這便是問題的癥結。

一九．世人對五月十五日的高峯會議寄以很大的希望，但是不幸那個會議被打消了。世人原盼那個會議能夠幫助和緩國際緊張局勢，排除可怕的世界戰爭的危險，探求各國在自由、法律與正義的基礎上真正和平共存之道。我們本來希望高峯會議或可達成諒解，以便某些對於我們及整個世界至為重要但因冷戰繼續不停以致至今未能本着憲章原則的崇高精神予以解決的問題終於得到和平解決。這就說明我們因為會議破裂怎樣深感失望了。

二〇．因為這個緣故，尤其因為當事國之一已循正常途徑訴諸安全理事會，理事會現在更要擔起它依據憲章所負的責任。

二一．代表一個切盼在法律、自由與正義的基礎上設法維持及恢復和平的非洲國家，突尼西亞代表團殊不敢灰心絕望。我們深知所負的責任，我們要呼籲恢復停頓了的談判並運用憲章建議的所有其他和平方法。

二二．現在希望究竟尚未斷絕，我們必須努力使它不致斷絕。蘇聯及十國裁軍委員會的其他國家幸喜仍在日內瓦繼續商談。這是我國代表團覺得樂觀的一點。同樣地，我們也樂於聽到美國代表於五月二十三日在這裏重申美國政府願意參加任何有益的談判，藉以永遠掃除一切恐懼與猜忌。那是令人大可樂觀的善意表示。

二三．因此安全理事會的任務是促進和好解決，鼓勵真誠談判並以一切可能方法向那個方向努力。我們認為這是維持和平，保障人類前途的唯一的真正有用道路。

二四．主席：下一個發言人是法蘭西代表，他想要行使他的答辯權。

二五．Mr. BERARD(法蘭西)：我只打算說幾句話。突尼西亞代表居然扯到突尼西亞領空被侵的事情；據他說，這是軍用飛機幹的。如果他心中暗指的是法

國飛機的話，理事會或願知道我國當局所作的慎重調查已經證明，依照我國駕駛員接到的正式訓令，從沒有一架法國飛機越過突尼西亞的疆界。理事會從本人最近致安全理事會的函[S/4309]內便可知道，關於一個獨立國對國際法規則應有的尊重，法國代表團也有很多可談的地方。但是，我相信我了解各位同仁的心情，發言不要越出議程的範圍。

二六．主席：突尼西亞代表要求發言，以便行使他的答辯權。

二七．Mr. SLIM(突尼西亞)：我準備略進片言，說明我不認為法國代表此次有權行使答辯權。

二八．我沒有提到法國。我也沒有提到法國代表；但是他既然提到突尼西亞，並說據法國政府的確實調查沒有一架法國飛機越過突尼西亞的疆界，那我就要一提一九五八年二月八日的事件。在安全理事會辯論那次事件時，法國代表曾承認有一架B-26轟炸機轟炸了突尼西亞的領土；由於友邦的斡旋，那個情勢得告了結。

二九．我不願加重不和的氣氛。目前我所關心的是一個範圍大得多，對人類重要得多的問題，一個不限於突尼西亞和法蘭西兩國而是關係整個人類的問題。

三〇．主席：法蘭西代表要求再度發言。他已經行使過他的答辯權，但是我準備讓他發言。

三一．Mr. BERARD(法蘭西)：我想我所要說的話可以結束這件事。我只想表示已聽到突尼西亞代表所說的話，知道他的話不是對法蘭西而發。這是我很高興的事情。

三二．Mr. CORREA(厄瓜多)：安全理事會現在審議的問題，因為牽連世界上兩個最大國家的關係，故其重要性實在不容低估。美蘇兩國的軍事力量與技術資源至為巨大，它們之間的關係如果惡化，勢必引起極大的不安，唯恐負責當局無意中因為錯誤而連續釀成事件，使世界和平陷於危險。我們大家都已親眼看見不幸的事態發展終於在本年五月演成了現今誰也不能不說是危機四伏的局面。

三三．厄瓜多代表團參加此次辯論，深知當前時局的嚴重，對於蘇聯提出的節略，蘇聯外交部長的陳述和他提出的決議草案均已仔細的研究了一番。

三四．蘇聯的控訴只限於一九六〇年五月一日美國空軍的一架飛機飛越蘇聯領土的那個事件。蘇聯認

為這是最近一連串這種飛行中的一次，反映了美國的侵略政策。

三五．美國代表在答辯蘇聯的控訴時，正式向安全理事會重述了美國政府的聲明，即這種飛行已經停止而且決不繼續。他重申了美國政府的和平政策及有關措施的防禦性質。美國在理事會所作的答辯並且提到了過去幾年蘇聯在美國的間諜活動。

三六．對於這個問題，負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的主要責任的聯合國機關安全理事會應當取怎樣的看法呢？我們認為，當前國際情勢要求我們矚目於將來，如果要將來得保和平的話，我們便必須避免採取任何可能加重現時緊張局面的行動；我們必須尋求和解這兩個最大國家的辦法。

三七．在這方面，讓我指出，此次辯論雖然有時不免激烈，究竟掩蓋不住一個積極的成分。我指的是一方面 Mr. Gromyko 關於國際關係必須確實遵守國際法的約束所作的呼籲。這種呼籲顯示了在這方面一個很強大的國家的積極願望，自必有助於緩和緊張局面及減輕憂慮。我指的另一方面是 Mr. Lodge 也重申了美國傳統的和平政策，再度聲明美國政府定將採取積極步驟設法樹立一種互信的空氣。

三八．分析了這兩篇聲明的內容之後，我覺得若說理事會大可以在具有信心的情調中結束此次辯論，當非過分。

三九．我們很可了解蘇聯因外國飛機飛越蘇聯領土而感到的憤怒。任何一國如有外國飛機飛越它的領土，也會同樣憤怒。這種憤怒雖然是可以了解的，但却不可過分誇張，以致忘記了當今國際局勢上最明顯的事實，即戰爭如果發生，則無分勝敗，全世界勢將同歸於盡，故戰爭必須防止，問題越是困難，越是需要談判。

四〇．我們切盼安全理事會的辯論能夠充分澄清這種飛行的問題，讓蘇聯確信美國決不打算繼續這種飛行；那樣，我們就可以集中全力來在建立和平共存不可少的國際安全基礎上努力了。既然技術革命如 Mr. Gromyko 所說已經推翻了對於時間與空間的傳統觀念，根本改變了軍事戰略，世界輿論一定不容許兩強之一以它們之間的一個事件為口實來阻撓為了人類的安全與進步必須立即採取的行動。

四一．在這裏讓我指出，誠如印度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兩國政府領袖在他們深得時宜的聲明中所強調的話，大國因為它們的工業技術發展及具有可怕的破

壞工具，固然在和戰問題上負有特殊的責任，但是此項責任並不單單屬於那些大國。既然全世界人民的命運繫於這些重大的和戰問題的解決，所有其餘的國家都有權分擔此項責任。

四二．當多年殘酷冷戰之後，大國間的關係幸見改善的時候，國際生活頓時顯出輕鬆了，對於政府首長的直接接觸人人表示歡迎。

四三．可是，我輩從整個國際社會的觀點觀察時局，即已看出了兩個嚴重危險。一個是單讓各大國去處理問題。其餘國家的利益或有被忽視的危險，另一個危險是政府首長的私人接觸，既然多少是在經常國際機構之外舉行，對於大國關係上的偶然事件未免過分敏感，故大國彼此關係的脆弱多變對它的影響可能過鉅。

四四．最近事態演變也許還有另一個積極的一面，即我們從此可以看出爲了確保大國的利益及其餘國家的利益，大國間的關係及交涉究竟以納入國際法的規範爲最好，而最高的國際法便是聯合國的憲章；大國間關於世界問題的談判最好莫如在一種遇有危機時（這種危機殊不少見）能夠給它們安定力的制度下舉行，國際社會中對這些問題同樣關心，其積極貢獻不應輕視的其他國家也有代表參加。

四五．有人也許以爲我說的話和我所抱的希望不合政治現實。我承認眼前確實如此。但是我相信久後國際民主制度，其現時唯一表現即聯合國的力量，必將擴張，必將在每一個國家的政治觀念中發生巨大的影響。

四六．說了這一番話以後，我現在準備轉回來一論蘇聯所提的決議草案。我們根據兩個根本理由，認爲這個草案應予否決。第一，它提議單譴責蘇聯控告的一連串行爲，而對於被告方面控告蘇聯的行爲一字不提，理事會倘要判明是非，即須調查世界情勢，甚至遠自第二次世界大戰時起。如不審查全局便遽作譴責，是不公平的；另一方面，我們認爲此種審查不會造成有利於和平的空氣。

四七．我們的第二個反對理由是這個草案以美國具有侵略企圖爲前提。關於這一點，我們完全不能與蘇聯同意。厄瓜多的政府十分敬佩美國的和平素志和美國對他國獨立地位的尊重。因此，任何相反的言論，無論是直接的或間接的，我們都一概不能接受。

四八．爲了這些理由，我們希望蘇聯代表不要堅持表決他的草案，而應當與理事會其餘理事一同支持一個以和解爲宗旨的草案，以便打通走向集體安全的途徑。

四九．主席：在我們的辯論的現階段，理事會已經聽了所有其他理事的意見，因此我想以錫蘭代表的地位儘量簡單的說明錫蘭對於理事會眼前這個問題的意見。

五〇．這個問題，如蘇聯代表所說，很重要，同時也很簡單，我準備引徵蘇聯代表的話藉以說明：“美國空軍對蘇聯的侵略行動造成威脅世界和平的問題。”這個問題所根據的主要事實是本年五月一日美國U-2飛機一架飛越蘇聯領土。對於這個事實不容爭辯。對於這次飛行之爲故意的行爲，旨在偵察，換句話說，取得關於蘇聯的重要情報，也沒有爭辯。有人說這種飛行以前已發生過；對於此說，也沒有人否認。對所有這些事實都沒有爭論。我們認爲這些事實構成一個重要問題，一方面牽涉一個法律問題，另一方面牽涉一個遠較重要的問題，即國際關係，尤其是世界上兩個最強國家美國與蘇聯的關係的問題。

五一．錫蘭以接受聯合國憲章原則的一個會員國的地位，認爲國家無分大小，其領土的完整及其主權的神聖是不可侵犯的，保證者不僅是憲章，也在於這些原則之爲舉世所接受。爲了保持國際和平，這些基本權利的尊重是絕對必要的。唯有守法及切實遵守國際條約義務，和平而有秩序的社會方有可能。因此，我們認爲一個領土的上空屬於該國乃是當今國際法上的一個規則，侵犯一國領空便不能不違反國際法。我認爲這個重要事實必須切實予以承認。即在最近，在第二次海洋法會議，當將近八十個國家在一同設法制定關於領海寬度的法律，以資發展及編纂國際法的時候，曾有許多國家，特別是許多重要的海權國家，反對把領海寬度延長到六哩以上，其理由之一即對於領海的主權包含對於其上空的主權，故此舉有礙現時航空的便利。這便證實了上面的說法，即大家公認一國領土的上空屬於該國的主權，任何他國未經該國許可，均不得侵入。這是一個對於小國尤爲重要的權利，錫蘭作爲一個對於它依憲章所負的義務及對於國際法與慣例特別注意的小國，甚願極力特別強調這個權利。自從航空開始及隨後迅速發展以來，這項權利便被確認與尊重，爲了加強此種尊重，還在聯合國主持下成立了一個專門機關，叫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

五二．這個組織議定了一個國際協定，於一九四四年在芝加哥簽了字。簽字的國家有大有小，都是主權國，它們在那個協定裏接受了一國對其領土上空具有主權的原則。在接受這個原則的大國中，美國便是一個。據我所知，蘇聯沒有簽署那個國際協定，但是我相信蘇聯政府充分承認及接受這個原則，因為它今日在安全理事會的控訴便是根據同一原則提出的。

五三．但是，爲了種種目的，特別是爲了從事間諜活動的目的，這個原則常被違反，却是一個事實。這種間諜行爲常被發覺與暴露。但是規避國際條約義務及法律，縱然是秘密規避，也必須認爲是應受責斥的行爲。誠然有人已經指出，世上之有間諜行爲已不下數百年，只要人性不改，只要國家互相猜忌，互相畏懼，企圖控制他國，便不會沒有間諜行爲。但是，間諜行爲向來是在暗中秘密進行的，避免張揚，猶如深以自己面目之醜惡爲恥一樣。我們猜想這種行爲本身雖是敗壞道德的、可恥的，却是在今日文明社會中認爲不能不有的。我們不能輕易的把它從社會中剷除，大概非要等到人性大改，有了互信、諒解與善意不可。但是，間諜行爲之以種種方式存在於地球上、空中、甚至據我們猜想現在還出現於外空的稀薄空氣中，不足以作爲否認一國領空主權完整那個原則的理由。

五四．有人說，爲了取得情報，特別是在核武器時代，爲保衛國家免遭突襲起見，不得不有間諜工作。這是今日世界爲猜疑畏懼所分裂的一個冷酷現實。國家的道德品質因這類行爲的採用而被削弱了，但是不管我們怎樣說，除非能夠議定某種國際協議使其不再有需要，這種行爲仍然是會繼續不停的。我們不能忽視間諜行爲不論在自衛方面多麼必要，畢竟是違反國際法及慣例，設若侵犯一國領空，即等於侵犯國家主權。從這個觀點，我們極力反對任何規避國際法及國際條約上義務的企圖，無論其動機爲何。

五五．現在我準備談到我們討論的問題的第二方面。那便是有關兩國間的關係的問題。美國飛機飛越蘇聯領土的法律問題已經評論過了。雖不小看它的重要性，但我現在想要研究一下它的更重要的一面，即它對於美蘇二國關係的影響。我們認爲這不但對於這兩個國家而且對於整個世界都是很重要的。

五六．在這個核子時代，美蘇兩國各自擁有大量核武器，頃刻之間可使雙方以及世界上大小各國乃至全體人類同歸於盡，在它們之間建立相互諒解、善意、及彼此容讓、和平相處的度量，至爲重要。

五七．我過去多次談到這兩個大國之間的關係在不久以前已開始改善，到了去年秋天似有很大的進步。以它們在思想上及其他方面的差異，以它們之互存猜忌與彼此畏懼對方壓服自己，要想它們的關係立即變得完全和諧，固是愚不可及。但是當它們的關係有好轉的跡象時，世人無不欣喜，深感快慰。所謂大衛營精神便是這種進步的一個信號。我們非常惋惜，在此種改善之後繼之以在去年年終召開一次高峯會議的努力未能成功。我希望關於不使此舉成功的說法是不正確的。但是，當時會議未能召開確是很可惜，因爲我們覺得否則歷史的演進可能已大見好轉，世界人民或許已可看到一個新的各國互存善意的世紀的開端，使世界各國人民普遍渴求和平的願望終於實現。但是，不幸得很，當時會議沒有開成，而且使我們失望的是到了本年年初連大衛營產生的新精神也有趨於銷沉之勢。後來發生了那架美國偵察機在蘇聯上空被擊落的事情，這就自然更不會改善兩國的關係了。相反地，這事件使兩國的關係受了重傷。爲了這個緣故，所以我剛才說五月一日的事件很是重大，特別是就這兩大國的關係來說。

五八．在侵犯他國領土完整之時當場被人發覺已經很壞了，而更壞的是不幸錯了又錯，不但企圖爲之辯護，還說這種行爲將繼續下去。我們自知在這強國稱霸的世界上，我們只是很小的國家之一，但是我們不能不十分謙虛，十分誠懇地說，我們極力反對導致這次U-2飛機飛行的行動，特別是在高峯會議的前夕有這種行動。我們毫不含糊地反對這次及其他的這種飛行。這次飛行的被發覺勢必損害這兩國的關係，加重國際緊張局面，構成對於世界和平的危險。我們因此對於此事的發生深感遺憾。這個事件，除了暫時破碎了短短數月前那種互存善意的新精神所燃起的希望以外，同時還使熱心和平人士極力提倡的、大家寄以重大希望的高峯會議無法開成。

五九．此時在這次會議再來探求高峯會議失敗的原因是不會有甚麼好處的。失敗的原因可能不只一個，但是這次飛行事件無疑地是其中之一。這個不幸事件發生了；隨着它，高峯會議和我們認爲甚至更重要的雙方以前的善意都被沖走了。重新燃起那種善意乃是我們當前最重要的工作，因爲我們認清唯有在各大國，尤其是在大國中之兩個最強者之間互相諒解、和好、善意相待的基礎上，方能避免世界的最後毀滅。這不單是我們的意見；這是世界各地人民一致發出的呼聲。這

是各大國應當聽從的一致呼籲。所以作這種呼籲的原因是保障和平對於所有各國人民，無分大小，都是同樣的重要。即是我們之中最小的國家也有權呼籲，有權要求手操和戰之權者決定求取和平。

六〇．但是空話，威脅或耀武揚威，不能取得和平。唯有消除猜忌及恐懼的行動，才可以取得和平。唯有這種行動可以導致全面裁軍，然後走上人間和平的道路。爲了支持這種看法，再度努力促進諒解起見，我要概略地引述兩個發展落後國家的領袖所發表的一篇聲明。我指的是印度總理尼赫魯先生和阿拉伯聯合共和國那塞總統，那兩位偉大的世界領袖所發表的重要公報。他們在五月二十日說：

“...因此，我們對於高峯會議的失敗深感惋惜。

“我們深知大國在和戰問題上負有特殊責任，它們在工業及技術知識方面最爲前進，能够製造現代戰爭所需的毀滅性武器。可是，此項責任並不限於這些國家，因爲所有國家及人民皆分擔此項責任。每一個國家的命運均繫於和戰問題之得到妥善解決。

“最重要的是勿因高峯會議失敗所受的挫折，使現今國際局勢惡化。否則，冷戰可能因之加劇，毀滅性的戰爭也可能因之而起，那就要葬送所有進步的希望，無疑的導致一場世界大禍，其可怕後果殊難衡量。”

六一．由此可見這兩個領袖在聯合公報中特別強調了大國在和戰問題上所負的責任。他們沒有言及U-2事件。他們所呼籲的是把如何防止國際局勢惡化作爲首要考慮。這是當前的急務——這也是我們自己很想強調的——而這也是盡力設法改善國際關係所可以辦到的。

六二．我們現在必須找到一個解決。我們決不可因失敗而灰心。失敗乃是成功的基石，這是對本案很可適用的一句格言。如果我們要想重新建立善意的精神，我們便必須極力避免有傷感情及損害善意的作爲。我國政府是以這種眼光來看蘇聯決議草案的。假如在U-2事件發生之後沒有新的和解性質的發展，假如本案僅以從國務卿 Herter 的聲明所得的解釋爲斷，我們也許會覺得不得不譴責此次飛行爲無端侵犯蘇聯領土的完整。但是，據我們的意見，艾森豪總統既已聲明，在那次飛行事件之後及高峯會議舉行前幾天，他已經

停止了所有飛越蘇聯的這種飛行，而且這種飛行亦將不再繼續，那就應該視爲滿意。這種聲明的通常含義當然是承認犯了一個錯誤，以後決不再犯。據我們的解釋，它的含義尚不止此；它是一個大人物不應引以爲恥而應引以爲榮的一種道歉表示。在世界上大國之一的元首發表了這樣一個聲明之後，當然便應當努力設法繼續高峯會議才是。我們認爲，這項聲明使任何正式的譴責都大可不必了，因爲它已經含了接受國際法和條約義務的意思。我們深信這項聲明維護了我們十分重視的法律原則；我們也深信美國定將一秉誠意去實踐它不再繼續此種飛行的諾言，正如同我們之相信另外任何一個主權國的誠意一樣。

六三．有人提及艾森豪總統後來發表的一項聲明，據解釋那項聲明限制這個諾言祇是在他任總統的期間有效。據我們的意見，他很可不必發表這項額外聲明，因爲從憲法的觀點而言，他之只能爲他本人和他所代表的政府發言，本是很顯然的。他是以美國總統的地位發言的，故我們難於相信他的後任——或任何繼任政府——沒有有力的、充分的理由，不先與以美國名義給予鄭重保證的政府磋商，便會輕易丟開那個保證。關於這一點，如果尚有些疑惑的話，也應當被美國代表在本理事會所作的明白而含糊的聲明掃除了。他是以美國出席聯合國的這個重要機關、安全理事會的代表的地位在這裏發言的。他一定知道他的聲明的重要性，而他的聲明又十分明白確定。他對我們保證美國政府已經停止了這種飛行而且不再繼續。這必須視爲美國政府的政策。

六四．果然如此，那麼現在便沒有良好的或實在的理由去譴責美國了。假如主張譴責美國的蘇聯決議草案是在美國還沒有作出保證的時候提交理事會的，假如美國沒有給這樣一個保證，那麼我們便覺得非保障任何國家的主權與領土完整不可了。但是既然美國已經給了這個保證，我國就接受這個保證。

六五．我們現在之不應當去譴責美國，還有一個強有力的心理上的理由，十分重要。我剛才已曾談到爲了保全和平，避免人類毀滅之禍，爲了使發展落後國家得以剷除貧窮匱乏，爲了讓世界上境遇不良的人民得享繁榮、優裕的生活，便絕對必須在這兩個大國之間建立並且扶植良好的關係。同樣緊要的是我們現在便開始向這方面努力，不要再等幾個月。我們決不可讓任何人有機會意外地或是故意地燃火把全世界化成灰燼。我們決不容許再有拖延。我們必須立即着手做去。

如果我們不顧我所說的保證而從譴責着手，我們怎能達到我們的目的？縱然能够達到此種目的，也一定要留下惡感，一定要傷感情，勢必不能樹立和解與恢復良好關係所需的空氣。因為這個緣故，所以說從心理觀點看，這是很重要的。

六六．爲了及早重建融洽和睦的相互關係，我們敦勸蘇聯代表考慮這方面的問題，考慮美國所提供的保證；據我們所知，本理事會的一大部分都認爲那個保證已很滿意。蘇聯決議草案正文第二段所要求的保證已經供給了，因此那一段已經照辦了。在這種情形下，對於這個保證倘能以信其必將履行之心而予以接受，則我相信此舉必爲全世界所稱道，因爲那便表示一個本有理由認爲它有權譴責飛越其領土的飛行的國家，爲了促進世界和平起見，作了一大讓步。我們堅信當今及時要務是增進感情，爲了這個理由，所以我們覺得礙難投票贊成蘇聯的決議草案。

六七．我現在以主席地位指出，發言人名冊上已沒有別的人了。有那位理事願意現在發言？

六八．Mr. LODGE (美利堅合衆國)：我希望我們能够辯論下去並進而舉行表決。現在只是午後五時。

六九．主席：我不妨告訴美國代表，有人要求本席於明天上午繼續我們的討論。因爲蘇聯代表想就辯論中各方的陳述進行答辯，但他想在明天再答辯。聽了至今各代表發表的言論，他想研究一下這些言論，然後在明天提出他的答辯。

七〇．Mr. LODGE (美利堅合衆國)：我們在星期一下午開始審議這個問題，後來在星期二下午開了一次會議，現在這次則是在星期三下午。自從我到這裏以來，我們向例是上下午都開會。我雖然了解而且事實上附和了不願在今天上午及昨天上午開會的代表，因爲我很樂於遷就各位理事，但是我仍想指出，時間過得很快，關於這個問題所有各種的意見都已經發表了。因此，主席，我歡迎你宣佈的消息，即我們明天上下午都開會。我向來贊成詳細討論，但是我想我們已經討論得很詳細了；而且如果安全理事會不趕快認真處理這個問題，我恐怕就會給世界輿論一個不很好的印象。在裁軍方面，停止核試驗問題方面，以及在外空問題方面，所以尚未恢復工作及商談，無非是因爲此地現今進行的討論的關係。我已經說過，我倒願意我們的會議開下去，甚至今晚也開會，以便處置一些事務，但是我知道這是不合主席、你的意思的。我自然遵從你的意思，但是我很歡迎你說我們明天上下午都開會的話。

七一．主席：我倒很想儘早結束這次討論。我們今天上午和昨天上午沒有開會，美國代表知道，是有很好的理由的。現在呢，蘇聯代表要求有一點時間來研究今日下午在此地發表的言論，然後再提出他的答辯，我看似乎不爲不合情理。既然我們明天可以開會兩次，我想我們現在休會諒無異議；因此我宣佈理事會明天開兩次會議，一次在午前，一次在午後。理事會現即休會，到明天上午十時三十分再開會。

午後五時十五分散會

聯合國出版物經售處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A., Alsina 500, Buenos Aires.

澳大利亞

Melbourne University Press, 369 Lonsdale Street, Melbourne C. 1.

奧地利

Gerald & Co., Graben 31, Wien, 1.
B. Wüllerstorff, Markus Sittikusstrasse 10, Salzburg.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A., 14-22, rue du Persil, Bruxelles.

玻利維亞

Librería Selecciones, Casilla 972, La Paz.

巴西

Livraria Agir, Rua Mexico 98-B, Caixa Postal 3291, Rio de Janeiro.

緬甸

Curator, Govt. Book Depot, Rangoon.

柬埔寨

Entreprise khmère de librairie, Imprimerie & Papeterie Sarl, Phnom-Penh.

加拿大

The Queen's Printer, Ottawa, Ontario.

錫蘭

Lake House Bookshop, Assoc. Newspapers of Ceylon, P.O. Box 244, Colombo.

智利

Editorial del Pacífico, Ahumada 57, Santiago.

Librería Ivens, Casilla 205, Santiago.

中國

臺灣，臺北，重慶路，

一段九十九號，世界書局。

上海，河南路二一一號，商務印書館。

哥倫比亞

Librería Buchholz, Av. Jiménez de Quesada 8-40, Bogotá.

哥斯大黎加

Imprenta y Librería Trej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古巴

La Casa Belga, O'Reilly 455, La Habana.

捷克斯拉夫

Ceskoslovensky Spisovatel, Národní Trida 9, Praha 1.

丹麥

Ejnar Munksgaard, Ltd., Norregade 6, København, K.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ía Dominicana, Mercedes 49, Ciudad Trujillo.

厄瓜多

Librería Científica, Casilla 362, Guayaquil.

薩爾瓦多

Manuel Navas y Cia., 1a. Avenida sur 37, San Salvador.

衣索比亞

International Press Agency, P.O. Box 120, Addis Ababa.

芬蘭

Akate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uskatu, Helsinki.

法蘭西

Editions A. Pé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e).

德意志

R. Eisenschmidt, Schwanthaler Str. 59, Frankfurt/Main.

Elwert und Meurer, Hauptstrasse 101, Berlin-Schöneberg.

Alexander Horn, Spiegelgasse 9, Wiesbaden.

W. E. Saarbach, Gertrudenstrasse 30, Köln (1).

迦納

University Bookshop, University College of Ghana, Legon, Accra.

希臘

Kauffmann Bookshop, 28 Stadion Street, Athènes.

瓜地馬拉

Sociedad Económico-Financiera, 6a Av. 14-33, Guatemala City.

海地

Librairie "A la Caravelle", Port-au-Prince.

宏都拉斯

Librería Panamericana, Tegucigalpa.

香港

The Swindon Book Co., 25 Nathan Road, Kowloon.

冰島

Bokaverzlun Sigfusar Eymundssonar H. F., Austurstraeti 18, Reykjavik.

印度

Orient Longmans, Calcutta, Bombay, Madras, New Delhi and Hyderabad.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 New Delhi and Calcutta.

P. Varadachary & Co., Madras.

印度尼西亞

Pembangunan, Ltd., Gunung Sahari 84, Djakarta.

伊朗

Guity, 482 Ferdowsi Avenue, Teheran.

伊拉克

Mackenzie's Bookshop, Baghdad.

愛爾蘭

Stationery Office, Dublin.

以色列

Blumstein's Bookstores, 35 Allenby Rd. and 48 Nachlat Benjamin St., Tel Aviv.

義大利

Libreria Commissionaria Sansoni, Via Gino Capponi 26, Firenze, and Via D. A. Azuni 15/A, Roma.

日本

Maruzen Company, Ltd., 6 Tori-Nichome, Nihonbashi, Tokyo.

約旦

Joseph I. Bahous & Co., Dar-ul-Kutub, Box 66, Amman.

韓國

Eul-Yoo Publishing Co., Ltd., 5, 2-KA, Chongno, Seoul.

黎巴嫩

Khayat's College Book Cooperative, 92-94, rue Bliss, Beirut.

盧森堡

Librairie J. Trausch-Schummer, place du Théâtre, Luxembourg.

墨西哥

Editorial Hermes, S.A., Ignacio Mariscal 41, México, D.F.

摩洛哥

Centre de diffusion documentaire du B.E.P.I., 8, rue Michaux-Bellaire, Rabat.

荷蘭

N.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紐西蘭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 C.P.O. 1011, Wellington.

挪威

Johan Grundt Tanum Forlag, Kr. Augustsgt 7A, Oslo.

巴基斯坦

The Pakistan Co-operative Book Society, Dacca, East Pakistan.

Publishers United, Ltd., Lahore.

Thomas & Thomas, Karachi.

巴拿馬

José Menéndez, Agencia Internacional de Publicaciones, Apartado 2052, Av. 8A, sur 21-58, Panamá.

巴拉圭

Agencia de Librerías de Salvador Nizza, Calle Pte. Franco No. 39-43, Asunción.

秘魯

Librería Internacional del Perú, S.A., Casilla 1417, Lima.

菲律賓

Alema's Book Store, 769 Rizal Avenue, Manila.

葡萄牙

Livraria Rodrigues y Cia, 186 Rua Aurea, Lisboa.

新加坡

The City Book Store, Ltd., Collyer Quay.

西班牙

Librería Bosch, 11 Ronda Universidad, Barcelona.

Librería Mundi-Prensa, Castello 37, Madrid.

瑞典

C. E. Fritze's Kungl. Hovbokhandel A-B, Fredsgatan 2, Stockholm.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A., Lausanne, Genève, Hans Raunhardt, Kirchgasse 17, Zürich 1.

泰國

Pramuan Mit, Ltd., 55 Chakrawat Road, Wat Tuk, Bangkok.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glu, Istanbul.

南非聯邦

Van Schaik's Bookstore (Pty) Ltd., Church Street, Box 724, Pretoria.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Mezhduнародnaya Knizhka, Smolenskaya Ploshchad, Moskva.

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É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聯合王國

H.M. Stationery Office, P.O. Box 569, London, S.E. 1 (and HMSO branches in Belfast, Birmingham, Bristol, Cardiff, Edinburgh, Manchester).

美利堅合眾國

Sales Section, Publishing Service,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烏拉圭

Representación de Editoriales, Prof. H. D'Elia, Plaza Cagancha 1342, 1° piso, Montevideo.

委內瑞拉

Librería del Este, Av. Miranda, No. 52, Edf. Galipán, Caracas.

越南

Librairie-Papeterie Xuân Thu, 185, rue Tu-do, B.P. 283, Saigon.

南斯拉夫

Cankarjeva Založba, Ljubljana, Slovenia. Drzavno Preduzece, Jugoslovenska Knjiga, Terazije 27/11, Beograd.

波斯尼亞

Prosvjeta, 5, Trg Bratstva i Jedinstva, Zagreb.

[61CI]

凡國內尚未設有經售處而欲函詢或定購者，請與聯合國出版物銷售處接洽。地址如下：Sales Section, Publishing Service,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U.S.A.; or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Palais des Nations, Geneva, Switzerland.

S/PV. 859

Printed in China

Reprinted in U.N.

Price: \$U. S. 0.35; 2/6 stg.; Sw. fr. 1.50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C.H.-61-10743

Nov. 1961-100